

通傳會對網路新生態系統 之因應作為

NCC 陳崇樹

107年3月29日



大綱

- 資通訊整合趨勢-電信管理法
- 網路化社會-數位通訊傳播法
- 網路資訊安全-行政院資通安全管理法
- 建立IPv6網路生態系統

數位時代的網路治理

社會與經濟的各種行為

CONTENT	Big Data Ethics	Content Policy	Cultural Heritage	Global Public Good	Online Child Pornography	Online Hate Speech	Open Data	Social Media		內容
	Child Safety Online	Cultural Diversity	Freedom of Expression	Multi-lingualism	Online Education	Online Libel and Defamation	Search (Neutrality)	User Generated Content		應用
SECURITY AND TRUST	Behavioral Targeting	Cyber-espionage	Cyberconflict	Cybersecurity	DoNotTrack	Hacking	Identity Theft	Privacy and Data Protection	Surveillance	安全
	Cryptography	Cyber-warfare	Cybercrime	Cyber-terrorism	Encryption	Identity Management	Internet Jurisdiction	Spam		信任
COMMERCE	Arbitration	Copyright	Ecommerce	Free Trade	Labour Law	Patents	Trademark			數位經濟
	Consumer Protection	Crypto Currencies	eMoney and Virtual Currencies	Jurisdiction	Online Gambling	Taxation				
ACCESS	Capacity Development	Convergence	ICT for Development	Net Neutrality	Rights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服務
	Cloud Computing	Digital Divide	Internet Affordability	Right to Access	Women's Rights					接收

邏輯層



網域號碼
通訊協定

基礎網路



有線/無線/衛星

資通訊整合趨勢-電信管理法(草案)

- ◆ 以整體通傳環境形塑與導引產業演進為目標，以服膺數位匯流環境變革及落實「數位國家創新經濟政策」之推動。
- ◆ 參考歐盟2002年暨2009年修正之架構指令，及日本2010年「通訊暨廣播法律體系修正案」精神，依據「層級管理」及「行為管理」模式，打破過往以機線分類模式，降低參進門檻，營造自由、創新與公平競爭的環境。
- ◆ 促進建構安全、可信賴公眾電信網路，確保數位經濟發展的基礎，以確保國家安全、資通安全，並協力治安之維護。
- ◆ 視無線電頻率為全體國民共享資源，亦包容彈性運用與妥適管理，使其發揮其最大之公共效益。
- ◆ 本法也特就透過市場開放引進競爭與新技術，積極解決數位落差，並就其不足部分，賡續推展普及服務及普及建設。

電信管理法(草案)與網路治理

電信號碼、網址、域名管理

- ◆ 號碼規劃 §68、69
- ◆ 號碼收回 §70
- ◆ 網路位址或頂級域名註冊管理 §71

普及與近用

- ◆ 提供普及服務 §24
- ◆ 分攤普及服務費用 §12
- ◆ 政府得採必要補助措施 §93

電信管理法

射頻器材管理

- ◆ 鬆綁設置及持有
- ◆ 行動終端召回 §66
- ◆ 就源管理 §66
- ◆ 禁止干擾 §67

公眾電信網路安全

- ◆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 §15
- ◆ 公眾電信網路設置 §36~40
- ◆ 資安偵測及防護 §37~38
- ◆ 強化關鍵基礎設施防護 §42、72
- ◆ 遴用合格電信工程人員 §41
- ◆ 確保資安及網路性能 §43

無線電頻率彈性使用

- ◆ 分配及管理原則 §52
- ◆ 定期檢視頻率供應計畫 §52
- ◆ 頻率釋出方式 §54
- ◆ 頻率活化再運用 §55
- ◆ 提升頻率使用效率 §57~59
- ◆ 頻率收回機制 §62
- ◆ 頻率使用費管理 §64

網路化社會-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

- ◆ 針對網際網路設定基本法規範：低度規範及治理
- ◆ 法律定性為民事責任關係。
- ◆ 政府角色
 - 採取民間自律及公私協力，作為治理手段
 - 引入公民參與機制
 - 確保數位通訊傳播服務的普及與近用
- ◆ 立法政策面向
 - 維持數位基礎網路合理使用
 - 建立安心可信賴數位網路環境
 - 保障數位消費者權益
 - 服務提供者責任與自律

數位通傳法(草案)與網路治理

內容多樣性

- ◆內容創作自由及流通 §3-3

完善數位通傳發展環境

- ◆政府應鼓勵各種措施，如自律、爭議處理、稅籍登記等 §27

跨境及跨域合作

- ◆公私、國際合作 §28
- ◆其他法律(規)責任
 - ✓ 民、刑、行 §13
 - ✓ 著作權法 §18
 - ✓ 暫時處分 §19

數位通傳法

開放的網際網路

- ◆網路流量管理 §6
- ◆合理使用網路資源 §7
- ◆技術中立 §8
- ◆揭露流量管理 §9
- ◆平等近用 §24~26

網路與資訊安全

- ◆配合政府措施(國安、刑事偵查) §5
- ◆秘密通訊 §20
- ◆資料跨境傳輸 §21
- ◆資安防護機制 §22

數位信任及消費者權益

- ◆營業資訊揭露 §10
- ◆服務使用條款(隱私權、資安政策) §11
- ◆約定及保障網路品質 §12
- ◆服務提供者民事免責 §13~16
- ◆商業電子訊息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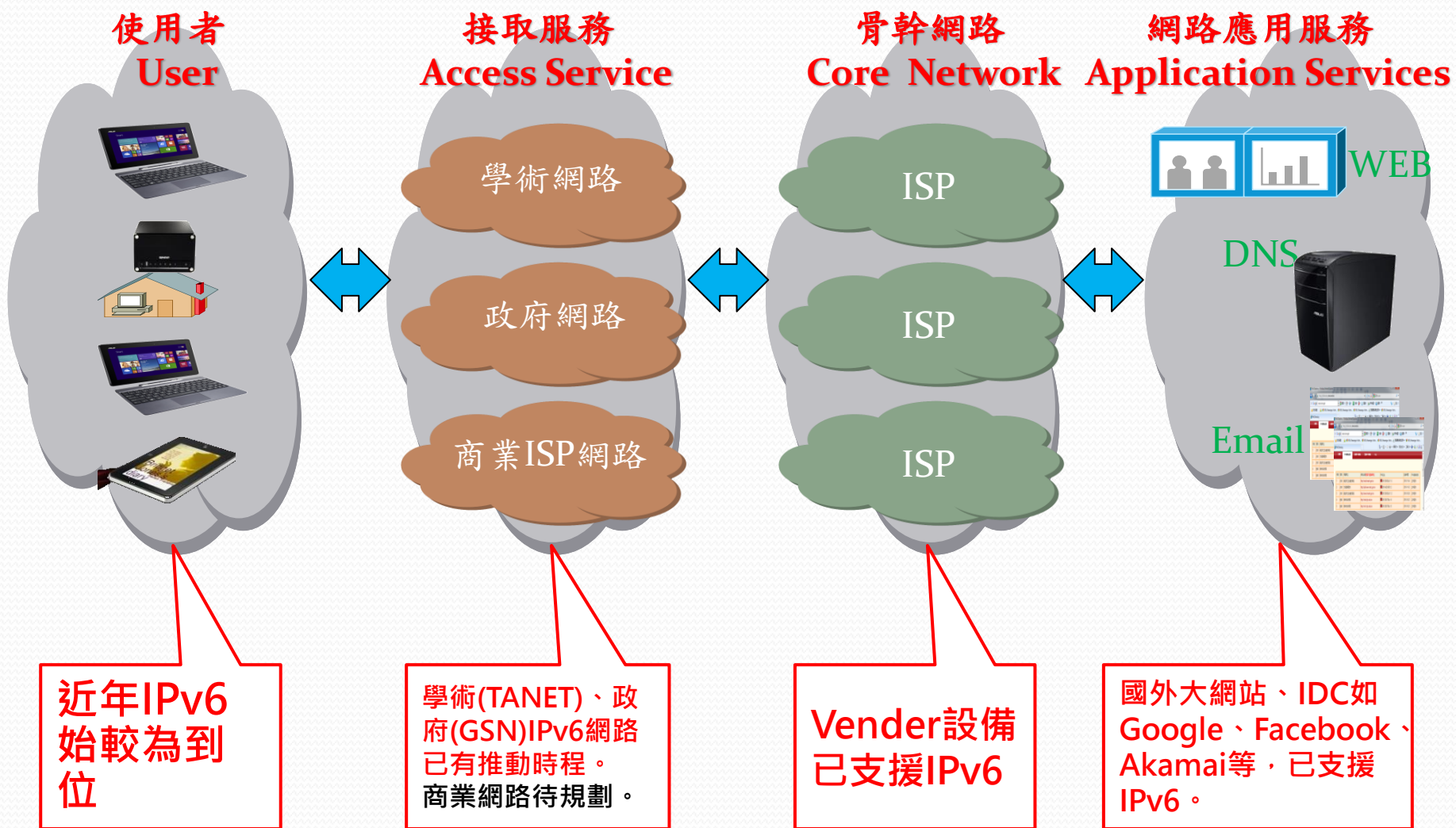
網路資訊安全-資通安全管理法(草案)

◆配合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本會為通訊基礎設施之資安主管機關

- 通訊基礎設施之管理與檢查
- 資安事件之通報與緊急應變
- 成立資安檢測中心
- 建立通訊系統之資安標準

建立IPv6網路生態系統(1/2)

9



建立IPv6網路生態系統(2/2)

◆ 基本目標

- 為維持我國之基本競爭力，推動IPv6普行勢所必然。
- 使用者、ISP、網路服務提供者三方並重。
- 保持網際網路穩定，降低對使用者影響。
- 確保推動措施確實可行。

◆ 流程

- 確實掌握現況及推動成效。
- 針對使用者、ISP、網路服務提供者，擬訂推動策略。
- 由本會負責調查、政策執行、法規調整，TWNIC負責輔導措施之執行、教育訓練及宣導。
- 定期檢討評估，依實際情況調整推動策略。

簡報完畢
感謝聆聽

